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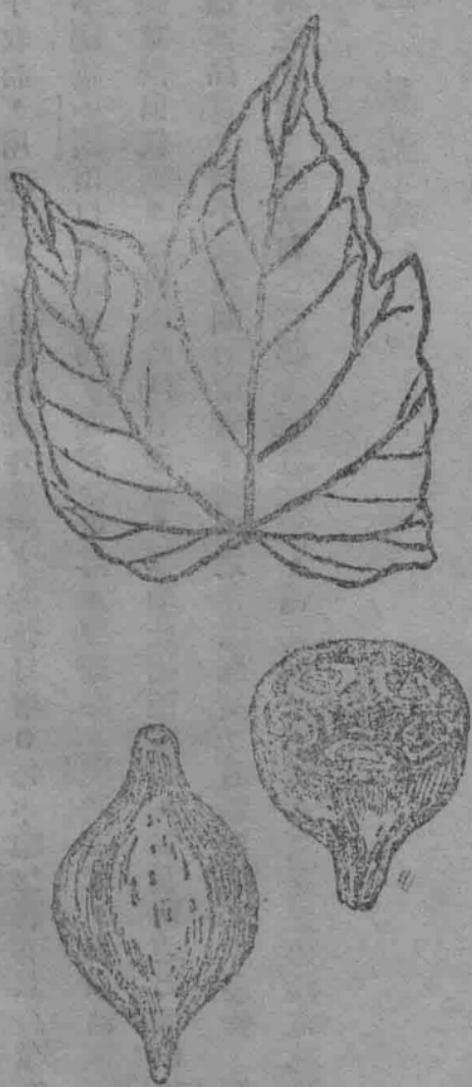
油桐造林法

油桐屬大戟科，別稱桐樹，又稱桐油樹，或稱桐子樹，或罌子桐，或虎子桐，為中國特產，收子取油，用途甚廣。自輸出國外以來，數值日增。每年輸出額五六萬噸價值二四千萬元，不獨為中國出口大宗貨物，亦為全世界重要商品。美國政府，現以油桐需要日益增加，特銳意提倡栽桐，派員往長江各產地，採取此樹種造林。查其所造之油桐林，已成效卓著，惟其品質，則不及我國所產者，油桐之用途既廣，且屬我國之原產物，倘能廣為栽種而振興之，當可獲厚利。茲將油桐造林法，述之如下，俾本省農民依法造林焉！

第一 林業上之性質

(一) 識別點 落葉喬木，雌雄異株者，稱千年桐，或稱皺桐。雄木往往高聳，雌木矮而多分枝，樹皮灰白色。初為平滑，後生裂痕，葉互生。雌木之葉，先端多為一尖，雄木

則多爲三尖或五尖。雖雄同株者，稱三年桐，或五年桐，或光桐，五月未至六月中開花，十月實熟，呈黑褐色，內分三，四室，每室有種子一粒，稍似茶子畧大。三年桐，樹頂平



，多枝，低矮，葉柄頂端，有無柄之腺囊，栽植後，三年結實，實形如桃，每個含種子四五粒，粒形長大，千年桐，樹高大，葉柄頂端，有柄腺囊，果實外面有縱稜三條，以橫稜繞之，每個有仁三四粒，仁形短圓，栽植後六七年結實，要之，結實早者，衰退亦早；結

實遲者，樹勢較能持久不衰。

(二)產地及土宜 此爲暖帶之樹木，吾國出產桐油之區域，如：四川、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廣西、廣東等六省，其中三年桐多產於較寒冷之地，千年桐則宜於南方，以土質疏鬆，濕潤肥沃，而地位則以能避強風吹襲者爲佳。據專家調查，三年桐以冬季雨量七公厘，夏季五百公厘，氣溫冬季攝氏三度，夏季二十八度半之地爲宜；千年桐則以冬季雨量一百公厘，夏季七百五十公厘，氣溫冬季一五度半，夏季二十八度之地爲佳云。

(三)種子及發芽 種子一升重約十四兩，粒數約二百，發芽量九成，發芽力可保存二年，如過於乾燥，其一部至第二年方能發生，採種之母樹，以八年至十五年爲最良。

(四)發育及樹形 生長甚速，千年桐二十年生，幹圍達二尺餘，高至二三丈；老大者，幹圍至五尺，然樹高生長，中年後即停止，自是枝部橫展，其高鮮達四丈者。

(五)耐陰性及其鬱閉 爲中庸之陽性樹，好日照之地。

(六)患害 幼樹易罹旱害，或風害，又春季新芽常被晚霜損害，在北部亦易爲冬寒枯

死，然於春季，多能由其根株萌芽。

(七)效用 幹中有髓甚著明，材無心材邊材之別，爲褐白色，質柔軟，可作傢具箱材等用，爲床板，可不生虫蟲，通常栽植此樹，以採集果實爲目的，實內子仁，含有多量油分，搾出後，即所謂桐油，以塗器物，可免潮濕蟲蝕之害；他如製造油紙、油布、雨傘、燈籠等，莫不需此；亦可以用點燈，如桐油一斗和桂油三升，鹽一合，更可明亮，故桐油在吾國，需用極大。近年輸出外國，專供製造洋漆之用，其需要量，有加無已，以化學工業之進步，其他新用途，當層出無窮，其與國民經濟關係之大可知矣！搾油後之殘渣，可以肥田；種子之皮殼，燒灰瀘汁，可製出鉀質，樹皮含有澱質，可供染料。桐油爲乾性油中之最佳者，乾燥性比亞麻仁油，莊油爲強，質濃厚有毒，精製者微帶紅色。若混以適量之桂油，可增加其乾燥性；但過度，反成不良之粘着性，以減少其有用價值也。

(八)作業法 普通多利用山腹不宜農業之地植之，亦有栽植於田圃周圍，或庭園路傍等，鮮有作大規模之經營者，造林多用直接播種法，但據經驗家言，以植樹造林爲良，否

則難免雜草之侵害，故雖直接播種，必將林地耕鋤，除去野草雜木，然後其稚苗方能暢其發育。

第二造林法

(一) 育苗法 種子秋熟自落，在暖地，採後即可下播；惟較寒地方，春播為宜。其法係將播收之種籽，連同外殼，納入麻布袋中，或深埋於溫暖地中，貯藏至翌春，剝出種籽，作成四尺寬之畦，隔五寸餘播一粒，覆土一寸或寸二，用足稍踏實之。播後大約經八星期發芽；但採時即播，或前年播下未出之種籽，至四月中，分拆出土，每畝地可得樹苗一萬四千餘株，施肥本非必要，如燥瘠之圃地，夏日注以米汁或溝肥水，最能助其發育。發生後不須蔭蓋，惟秋霜前，須行保暖，可以落葉充苗圃；否則往往因寒致死，但萌芽力強，春來可望回復。

(二) 植樹造林法 普通滿一年生苗，可以移植。法於移植之前年冬，先整地造林地，如有野草雜木，可縱火焚之，為肥料用；於春季清明前，將苗掘起，畱剪短主根及有損傷

之側根，即運往山地，掘寬尺餘之穴，每株縱橫隔一丈植之；但爲慎重起見，可於每株傍隔一尺，多栽一株，將來兩株同活，留存健者，餘一株可砍爲燃料。栽後初一二年，春秋二季，各須翻掘根土一次，但須注意不可損傷鬚根，或於株間栽種豆類，山芋等雜糧，可以補助收益，並得減省除草費。栽後三四年，即開花結實。長江一帶，千年桐自八年至十五年最盛，大約至二十年後，結實減少時，可伐去之；廣西地方，三年桐四五六七年爲旺盛時期，八年以後，漸次減少。初年開花須摘去，桐樹之產生固速，其衰亦退速。江西贛州及廣西柳慶，栽三年桐，多於株間加栽油茶樹一株，此樹栽後八九年可結實，自十五年自二十年最盛，與桐樹適相銜接，且油茶樹命有八九十年，故收利得以久遠而豐厚。

(三)播種造林法 當春季二月頃，先播種山地，開寬二三尺之穴，若播種於已墾山地，穴寬有六七寸可矣。穴間距離約一丈，每穴播種籽二三粒，發生後一年，留健苗一株，餘除去之。當夏季草盛時，宜除草，同時將根際周圍土鋤鬆，以助其發育；晚秋最後發生之草，毋須除去，蓋可以藉其保溫，以護幼樹也。

第三 收穫及調製

三年桐普過自三年起結實，每株平均可得淨仁三升，千年桐自六七年起結實，每隔年
結實特多，每株平均可得淨仁斗餘。採收期，最好在霜降前後，桐籽熟落時，入山拾取：
但熟落之桐籽，常被人偷竊，故普通於白露後，一俟桐籽成熟，即入山採摘，惟早收之果
實，油分尚少，油質亦遠不及熟透者。採收後隨處皆可藏置，因其無腐蝕之患。桐籽採收
三日後，即可剝皮，用一鐵匙就桐籽稜上挿入，擘開數瓣，然後將每瓣中之種籽取出，每
桐籽中有三至五之種籽，每人每日能出三斗或四斗。其種籽外面，尚有硬殼，須剝出方能
搾油，法將種籽曝日光中透燥，用枝條打之，其殼自脫，每人每日能打出三斗或四斗；若
用連枷，則能打石餘。搾油法，即將桐籽已去殼者，炒半熟壓碎^參入鍋蒸之，取出置籠籠
內，兩面裹以稻藁，製成圓瓶狀，納入壓搾器內搾之，所出之油，謂之清油；（即生油）再
經煎製，則成熟油。乾果每百斤可搾油二十五斤，淨仁每百斤可搾油四十斤至五十斤。

附錄 栽桐千二百株之收支計算

(甲) 支出 (以三年桐計算)

(一) 第一年栽桐千二百株，需種籽二斗七斤，價二元七毫；播種三工，每工四毫，銀一元二毫，共銀三元九毫。

(二) 造林地二十畝，犁地需二百工，每工四毫，計銀八十元。

(三) 自第一年至第三年，除草及鬆耕，共六次，每次八十工，每工四毫，計銀一百九十二元。

(四) 自第四年至第十年，收檻及調製，每年需二百工，每工四毫，計銀五百六十元。

合計銀八百三十五元九毫。

(乙) 收入

收檻第四年至第十年。每年收桐籽平均八十担，七年共收桐籽五千六百担，每担百斤，價銀十元，計銀五千六百元。照此計算，栽油桐千二百株，十年內，除支出外，可得餘利四千七百六十四元一毫；每年平均，可得四百七十六元四毫，但地稅及雜費未計入。

此書歡迎
翻印，但須
聲明由『廣
東建設廳

農林局』編

輯；否則必

中華民國十九年
中華民國廿一年春
中華民國廿一年冬
中華民國廿二年春
中華民國廿二年秋
中華民國廿三年春
中華民國廿四年春

初版一千冊
再版一千冊
三版一千冊
四版一千冊
五版二千冊
六版二千冊
七版四千冊
八版四千冊
九版四千冊
十版四千冊
十一版四千冊
十二版四千冊

油桐造林法 全一冊 贈閱

編輯者 廣東建設廳農林局林業系
發行者 廣東建設廳農林局推廣課
印刷者 廣州市九曜坊偉文印刷局
注意：函索此書，每冊須付郵票一分。

(二) 覽一書叢林農之行刊局本

報告叢書

東江水源林調查報告書

(贈
印)

韓江水源林調查報告書

(贈
印)

南路水源林調查報告書

(贈
印)

廣東農林建設政策及一年來實施之狀況

(贈
印)

滑水山森林調查報告書

(贈
印)

農林局十四項增加農林生產工作概況及預計

(贈
印)

西江魚苗調查報告書

(贈
印)

計劃叢書

開發徐聞山計劃(贈
印)

(不翻印)

救濟本省農業急待舉辦及五項計劃(全上)

(贈
印)

本局二十一年度施政計劃大綱(全上)

(贈
印)

本局二十一年度暫行農業推廣設計大綱

(全上)

本局二十一年度各種農業推廣設計施行方法

(贈
印)

廣東省農業三年建設計劃綱要

(贈
印)

廣東省三年施政計劃規定各縣分年籌設縣立林場計劃

(贈
印)

農業推廣不定期刊價目表

(全年出版四冊至六冊)

零售每冊二毫五分

定閱全年一元(郵費在內)

代理銷售照原價八折計算

郵票代洋十足通用

——意注——

寄不例，取索關機體圓非如，書各上以

推廣叢書 第二號

柑橘類果樹剪枝法

廣東建設廳農林局印行

柑橘類果樹剪枝法

第一 剪枝之意義

果樹栽培上最重要之手術，則爲剪枝，而剪枝之得宜與否，對於果樹之生育與結果大有影響，吾人不可不注意焉！於果樹中，如梨，桃，萍果，及柿等重要果樹，如每年不行劇烈之剪定，其枝梢則成混淆，欲得完全果實，殊覺困難！柑橘類亦然，柑橘類果樹若不施行剪枝，任其自然生育，則枝梢混亂錯雜，空氣日光之通透不良，以致瘡痂病介壳虫及其他病蟲害，發生甚烈，且其中之壞枝所結實者，果形小，酸味強，甚至等壞枝常次第枯死。○樹齡過多者，其下枝垂下地表，一遇降雨，枝葉果實等易被泥土污染，及至秋季發生徒長枝，其樹冠不整齊，結果不確實，無穩定之收量，且發生隔年結果之特性，影響經濟甚大，故欲年年收良好之結果者，不可不行適宜之剪定也。

第二 剪枝之利益

柑橘類果樹之須剪枝，其影响于結果之重要，已如上述。茲將剪枝之主要利益分述于后：

- (一) 樹枝各部生長一樣，樹形齊整。
- (二) 剪去贅枝，防止養分之消耗。
- (三) 果實品質良好，果形正大。
- (四) 果實成熟均勻，且增加產量。
- (五) 日光通透，病虫害減少，且容易防除。
- (六) 防止隔年結果之弊。

第三 結果之習性

柑橘類之結果，係由前年發生之枝梢，至本年春季時，於枝之前端發生花芽，而開花結果者也。至於去年結果之枝，今年雖有結實，但產量必較稀少；今年結實之枝梢，翌年不能再行結果；而去年不結實之枝，即翌年結果之枝也，凡栽培者，必須明瞭結果之習性，

然後着手於剪枝，方不感困難。

第四 剪之種類及方法

柑橘類之花蕾，發生於外部之新芽，發芽二三葉乃至五六葉，而其先端及先端鄰近部分着生花而後結實也。桃與梨樹則不然，其發生花蕾多在於側芽又基部之芽，因之剪枝法亦異。今將柑橘剪枝之要項，就其應注意之必要者分述於左：

(一) 壞枝之剪定 果樹內部之枝條，分歧重疊，不能迎受日光，因之結實稀少，品質惡劣，而且徒耗養分，此種枝梢，稱為壞枝。壞枝所在之處，應將其全部由基部剪去。如溫州蜜柑其主枝與側枝過稀時，內部之壞枝甚多，則不宜剪去之；至於華盛頓臍橙之結果枝與溫州蜜柑不同，剪定之後，其枝條亦比溫州蜜柑參差不齊，所以太陽之光線即由參差部分透射，因此內部之壞枝得賴以結果，此種壞枝亦須剪除。

(二) 下垂枝剪定 凡果樹基部，有發生枝條接着地面，對於中耕，除草，施肥等作業，甚為不便；且高出地面二寸高外之枝梢，雖能結果，而其品質不良，病蟲害亦易發生，故

剪去之以便管理。至於發育遲鈍之苗木，雖有下垂枝，則不可一時剪去，必須逐漸除之，以免內部枝條驟受強光之害也。

(三)夏秋枝梢及徒長枝之剪定 徒長枝生成於春季生長之時代，此時因水分之供給過多，生育旺盛，遂伸長不已，由是而枝條組織不能充實，以後更難生出結果枝；若此枝條徒令放任，則其上部祇徒發新梢，下部之腋芽則隱而不發，於是下部空虛，終至擾亂樹勢，故宜爲適度之剪定，以調節果樹之均勢。大抵此等徒長枝之剪定，在夏季可行摘心法，在冬季宜留全枝三分之一，剪去約三分之二。又夏稍可更新，秋梢剪定，則應完全除去；當樹形尚未完成之時，若將夏梢全部除去，則枝條易發生新梢，所以剪定之程度，只求更新其枝條二分之一至三分之一爲止。

(四)結果枝與種枝之剪定，本年結果之枝，稱爲結果枝；發生結果枝之枝條，稱爲種枝。溫州蜜柑之結果枝，普通長二三寸，短者五六分，長者四五寸，經過一次結果後，樹腋之養分皆被果實奪取，翌年不能再行開花結實；果枝之內部經已空虛，翌年縱能發芽，亦